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優秀企業管治的核心是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集團表現。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並將不斷檢討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措施及準則，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本報告書簡述本公司部份最重要之企業管治措施。

## 甲 董事會

### 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由主席領導，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為主席)及五名非執行董事組成。五名非執行董事中，三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席位。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董事之任命由董事會負責考慮，彼等須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就任；而除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外，各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備選連任一次。為符合良好之企業管治措施，本公司主席在公司細則並無規定之情況下，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自願告退，並備選連任。

董事會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性發展。董事會亦監管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業務營運的內部監控。

非執行董事以各方面的專業知識及才能，透過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的工作，能就策略方針、發展、業績及風險管理作出獨立判斷。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另一項重要責任是確保企業管治架構行之有效，並進行監察。董事會認為每位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格及判斷力，並且全部符合上市規則所要求的指定獨立條件。

全體董事均定期獲得有關管治及監管事宜的更新資訊。董事可按照既定程序，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履行其責任，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 甲 董事會 (續)

### 組成及職責 (續)

董事會於年內定期開會，檢討整體策略及監察本集團的營運與及財務表現。主席主要負責在諮詢全體董事後草擬及批准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

全體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的文件及有關資料，並會及時獲提供充份資料，使董事會可就提呈會議的事項作出知情決定。

董事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採納董事證券交易守則，以符合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之修訂。董事會全體成員回應本公司的特別查詢時確認，彼等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規定的準則。

### 董事委員會

為確保提供優良的企業管治，董事會成立了以下的委員會，全部由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具有特定權責條款。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成立，目前的成員包括：

羅啟耀先生 – 委員會主席  
李鵬飛先生  
詹德隆先生  
俞漢度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每位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具有廣泛的商務經驗，而該委員會中適當地融合了營運、會計及財務管理等方面的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的成文權責條款於一九九九年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而草擬及採納。

審核委員會定期開會，檢討向股東報告的財務及其他資料、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核數程序效力及目標。審核委員會亦就其職權範圍內所涉及事項上擔任董事會與本公司的核數師之間的重要連繫，並對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作出檢討。

---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四年初成立，目前的成員包括：

詹德隆先生－委員會主席

李鵬飛先生

羅啟耀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大部份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委員會就本集團的整體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且負責檢討及批准本集團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主要高級行政人員的個別薪酬待遇。

###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

#### 宗旨

薪酬政策的宗旨是：

- 提供合理而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及挽留最佳的人力資源，應付公司的需求
- 給予僱員在業內及一般市場上均具競爭力的基本待遇
- 按個別員工及公司的表現，向僱員作出獎勵
- 鼓勵員工繼續努力，達成公司整體的目標

### 薪酬組合

每位員工的薪酬待遇按個別情況釐定，以吸引及挽留最具才能的員工。薪酬待遇可由以下三大項目中一部份或全部組成，亦可能有所增減：

#### 1. 基本薪金

基本薪金及工資是按個別職位的職能及責任而釐定。而擔任該職務的人士實際可得的基本薪金及工資，則按個別受聘人士的經驗及能力而定。

基本薪金及工資會定期參考一般市場及有關行業的競爭機構中同類職位的薪酬作出檢討。僱員的實際基本薪金及工資則每年檢討，並可按生活指數及公司的財務表現不時調整。

基本薪金及工資屬基本薪酬，並非按個別僱員或公司表現而作出的獎賞。薪酬計劃中另有其他獎勵項目。

## 甲 董事會 (續)

### 董事委員會 (續)

### 薪酬委員會 (續)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 (續)

#### II. 獎勵性花紅

獎勵性花紅與個別僱員及公司表現掛鈎。每年公司會訂出利潤及其他公司表現方面的目標，在達標的年度方會支付獎勵性花紅。

每名僱員所得的獎勵性花紅會按其職位及年內表現而定。

#### III. 購股特權

董事會可不時酌情向僱員授出購股特權，供其認購本公司的股份，以激勵員工繼續努力。

個別員工獲授的購股特權數目會按其職位、表現及對公司整體成就所作的貢獻而釐定。

授出購股特權須經股東授權批准，並須符合有關司法權區的一切適用法例及規例。

#### IV. 其他福利

除上述三大項目外，本集團亦會參考有關司法權區的慣例向僱員提供慣常及／或強制性福利，例如退休金計劃、保險及有薪假期。

#### 五名最高薪僱員

下表概列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及四名最高薪行政人員的薪酬資料：

行政人員姓名 及職位	薪金 港元	表現 花紅 港元 (附註1)	其他 福利 港元 (附註2)	公積金 僱主供款 港元	總數 港元
陳俊豪 主席兼行政總裁	120,000	3,000,000	68,417	6,000	3,194,417
Lou Novak 玩具分部總裁	3,010,800	6,066,918	227,994	101,400	9,407,112
宋心泉 玩具分部 亞洲區營運主管	2,210,000	1,860,612	10,363	12,000	4,092,975
John Sinclair 玩具分部營運總監	2,227,680	1,002,456	156,827	101,400	3,488,363
Phil Jacobs 玩具分部銷售主管	1,790,100	724,994	235,294	101,400	2,851,788

附註：

1. Novak先生的花紅中包括根據其服務合約而就二零零二、二零零三及二零零四年三個年度應得的累計表現花紅港幣3,276,000元。
2. 其他福利包括汽車津貼、保險費及會籍費。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 乙 與投資者的關係及溝通

本公司在與股東及投資界溝通時，一直盡量保持高透明度。本公司定期為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家舉行簡報會及會議。本公司致力按照有關監管規定，繼續維持公開及有效的投資者溝通政策，並及時向投資者提供最新的業務資料。為確保與投資者及分析家維持有效、清晰而準確的溝通渠道，所有企業通訊事宜均按照本公司的既定慣例及程序，由執行董事及專責高級行政人員處理。

本公司亦設有網址<http://www.playmatestoy.com>，供股東、投資者及公眾人士可適時地查詢本公司的資料。

## 丙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任期並無訂明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八十七(一)條，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備選連任(倘彼等願意備選連任)。

## 丁 商業道德

本公司一向十分著重商業道德及誠信。

本集團全體僱員均須遵守訂立多時的員工守則。任何僱員不得收受任何與本集團有商務關係的人士或機構所贈予的個人饋贈或其他利益。本集團亦會不時提醒業務夥伴及供應商，表明集團政策禁止本集團任何僱員或代理人向彼等收取任何饋贈。

本集團已為各生產廠商及供應商制訂業務守則。本集團所有生產廠商及供應商均須設立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公平及公正的招聘常規，並確保設有適當的環境保護措施。本集團亦密切監管，確保生產廠商及供應商嚴格遵守各主要特許權授予人及客戶所制訂的一切有關之業務守則。

本公司的產品質量及安全性在全球玩具界一直享負盛名。本公司一向以兒童的健康、安全及福祉為先，並且不惜一切務求符合一切有關的安全及產品質量規則。

---

## 戊 社會責任

本集團與其他大型玩具公司共同建立一套玩具生產通用守則，倡導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公平及公正的招聘常規，及確保設有適當的環境保護措施。

本集團經常向不同的慈善團體作財務及其他方面的捐贈，同時亦鼓勵僱員直接及積極參與籌款活動，以回應社會的需求。

## 己 親屬及密切個人關係

董事會認為任用行政人員及員工，必須以其才能、有關經驗及技能為首要條件。本集團的策略是根據人選的資歷、經驗、技能及往績，透過內部提升或在公開市場招聘，選出最適當的合資格人選出任個別職位。並無任何僱員是因為與任何董事有親屬或密切個人關係而受聘。